



高明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二) 上午十時整
地 點：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98 號 R 樓 教育訓練中心
出 席：出席及委託代理股數計 19,137,958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382,04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5,778,128 股之 74.24%。

出席董事：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高明和董事長、胡正濤董事、倪浩然董事、徐達仁董事、郭耿聰獨立董事、范銘祥獨立董事、陳志成獨立董事及賴子睿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等 8 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9 席之半數。

列 席：石宇君財會主管、呂依凌公司治理主管、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會計師及張肇文協理。

主 席：高明和董事長



紀錄：呂依凌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開會股數，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鑒核。

說明：一、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詳附件一。

二、敦請 高明和董事長報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報請 鑒核。

說明：一、民國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詳附件二。

二、敦請 審計委員會委員宣讀查核報告書。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報請 鑒核。

說明：依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本案業經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36,596,000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1,600,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鑒核。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盈餘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本公司 113 年度配發現金股利 123,480,614 元(以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之流通在外股數 25,725,128 股計算，每股配發新台幣 4.80 元)，股東之現金股利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分配之，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將轉列為公司其他收入。

三、除息基準日前如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影響股東配息率需變更時，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事宜。

四、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

五、其他現金股利發放相關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第五案

案由：訂定「永續管理控制作業」案，報請 鑒核。

說明：為配合相關法令及符合公司治理精神，擬增訂「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請詳附件五。

第六案

案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報請 鑒核。

說明：為配合相關法令及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六。

四、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將於 114 年 12 月 1 日屆滿，依公司法規定及配合 114 年股東常會作業辦理提前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本次應選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四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三、當選之董事自股東常會結束後即就任，任期自 114 年 6 月 24 日起至 117 年 6 月 23 日止，計三年。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新任董事選任並就任後自動解任，本次選舉作業悉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辦理。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經歷與其他相關資料，請詳附件七。

五、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序號	身份別	戶號或身份證統一編號	姓名	得票權數
1	董 事	1	高明和	23,406,935
2	董 事	3	胡正濤	22,381,126
3	董 事	5	倪浩然	21,327,284
4	董 事	6	陳明鴻	20,327,125
5	董 事	26	徐達仁	19,329,952
6	獨立董事	N12073****	陳志成	16,329,927
7	獨立董事	A12973****	郭耿聰	16,329,770
8	獨立董事	A12090****	范銘祥	16,225,270
9	獨立董事	U12030****	賴子睿	16,050,398

五、承認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各項表冊已編製完成，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會計師及寇惠植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表冊併同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及附件三；前項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詳附件二。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9,137,95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82,04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112,96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77,056 權)	99.86%
反對權數：5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5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93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4,934 權)	0.13%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詳附件四。前項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詳附件二。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9,137,95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82,04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112,96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77,056 權)	99.86%
反對權數：5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5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93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4,934 權)	0.13%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擬自民國 113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2,862,57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286,257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配股方式，按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以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之流通在外股數 25,725,128 股計算），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股東得自除權時股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拼湊後仍不足壹整股之畸零股，因本公司依法採無實體發行，故畸零股款充抵劃撥費用，其所剩餘股份授權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二、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三、本次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四、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增資配股基準日。如因主管機關核定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或變更時，由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9,137,95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82,04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112,96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77,056 權)	99.86%
反對權數：5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5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93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4,934 權)	0.13%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二、鑑於本公司新任董事可能發生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公司利益前提下，擬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新任董事兼任情形請詳附件八。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9,137,95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82,04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109,17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73,266 權)	99.84%
反對權數：2,84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2,845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5,93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934 權)	0.13%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法令之修改及本公司營運所需，擬修訂「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九。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9,137,95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82,04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9,112,20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376,296 權)	99.86%
反對權數：5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5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5,69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 5,694 權)	0.13%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

八、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感謝各位股東對宸曜的支持與鼓勵。經歷了2023年全球經濟不振與產業庫存調整的景氣低谷，在宸曜持續創新向前邁進的努力之下，我們在2024年收穫了豐碩的果實，營收與獲利相較於2023年度均大幅成長；在產品研發方面，宸曜持續引領市場，以寬溫無風扇設計與強固機構打造高可靠性的解決方案。2024年，我們推出多項創新產品，包括通過IP69K/IP66等級可部署於高濕度及鹽霧等嚴苛環境的防水電腦、業界首創兼具高效散熱與輕量化設計的平頂式散熱FT無風扇電腦系列、真正符合EN 50155標準以確保高耐振高穩定性的鐵路電腦，以及業界首款搭載NVIDIA® Jetson融合強固結構與高效能運算的平板電腦 (Panel PC)。宸曜不斷拓展邊緣運算的界限，提供更完整更適應嚴苛環境的強固型運算平台，加速智慧應用落地，涵蓋智慧製造、智慧城市、智慧交通，以及國防軍工等領域；在營運布局方面，除了加大美國、中國子公司的規模與功能，我們亦設立了德國子公司，並持續培養駐外業務行銷與技術服務人才；在營運升級方面也投資了各種營運製造及客戶服務資訊系統，以提高營運效率，為公司持續成長做好充足的準備。

以下是2024年度營業結果的詳細說明：

一、2024年度營業結果

【營運績效】

2024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445,332仟元，與上一年度的1,054,805仟元相比成長37.02%；營業毛利為新台幣627,299仟元，合併毛利率43%；營業利益為新台幣217,722仟元，營業利益率15%；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93,746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7.57元。

【研發創新】

順利研發完成多項創新產品，成果斐然，包括：

- NRU-200-AWP與NRU-160-AWP系列：IP66等級NVIDIA® Jetson AGX Orin™/ Nano強固型防水電腦，適合非公路車輛與路側等邊緣AI應用
- Nuvo-9650AWP系列：IP66等級Intel® 第14/13/12代 Core™處理器的防水電腦，有效兼顧成本效益與防水運算
- SEMIL-2000系列：IP69K等級極致強固防水的SEMIL新世代嵌入式及GPU電腦，加速極端環境中的AI應用落地
- NRU-170-PPC系列：全球首款搭載NVIDIA® Jetson Orin™ NX或 Jetson Orin™ Nano的IP66等級觸控電腦，適合越野/非公路車輛與自主機器
- Nuvo-9531FT、POC-700-FT、FLYC-300、NRU-150-FT系列：業界首創平頂式散熱設計之無風扇電腦，提供更緊湊設計並提升散熱效率
- GT-92RL-H系列：真正符合EN50155認證2U無風扇GPU鐵道車載電腦，滿足高耐振

高穩定性之軌道交通應用需求

- POC-751VTC系列：新世代Intel® Alder Lake Core™ i處理器超緊湊車載電腦，可大幅提升運輸效能
- POC-764VR：緊湊型Intel® Core™ i3無風扇監控平台，配備與4個 PoE+埠及雙 SSD RAID 0/1/JBOD，實現先進安全監控
- Nuvo-10000系列：次世代Intel®第14代Core™處理器擴充型電腦，提供最多7個 PCI/PCIe插槽
- Nuvo-2822系列：全新Intel® Alder Lake N系列處理器緊湊擴充型電腦，具備4個 PCIe/PCI 插槽
- PCIe-NX150系列：NVIDIA® Jetson Orin™ NX的智慧影像擷取卡，配備4個PoE+連接埠或6個USB 3.2連接埠
- PCIe-PoE425bt：最新2.5G乙太網卡，支援 IEEE 802.3bt PoE++ PSE
- PCIe-PoE572bt系列：附PoE++且支援 RDMA 之寬溫雙埠10GBASE-T網路介面卡

【其他經營成果】

- POC-700 榮獲第 37 屆《Control Engineering》年度產品銀獎
- SEMIL-2000GC 系列榮獲 2024 美國軍事與航空航太電子創新獎金獎

二、2025年度營業計畫

【經營方針】

宸曜做為全球邊緣運算工業電腦的先行者，設計與製造一系列嵌入式電腦及智能模組。我們的目標是針對眾多垂直市場以簡單的架構發揮創新與整合特色功能的平台，解決行業痛點，幫助客戶與宸曜達成雙贏。同時秉持著創新創價、協作成長、開創深耕、自主自律的核心價值，不僅持續創新設計貼近客戶與市場的產品與服務，同時以提升企業文化面、公司治理與財務面、營運面、資訊系統面、銷售與服務面為公司之發展方針，以創造出更多的股東價值。

【營運策略】

加速產品創新

- 高算力的人工智慧運算平台
- 能對抗嚴苛環境的產品
- 低功耗邊緣端應用產品

拓展全球布局

- 營運總部建置
- 擴大美國子公司營運
- 數位行銷建置

營運系統升級

- 智慧資訊系統升級與改造
- 客戶服務流程自動化，提高客戶滿意
- 建立中長期成長重要基礎

宸曜專注於高可靠性工業電腦與產業應用平台的製造，隨著邊緣運算、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新興科技的發展，工業電腦的領域持續擴大。由於對於工業電腦的定位逐漸趨向硬體小型化、高密度化，在追求高穩定度、高運算能力的同時，又要能適用於惡劣環境和極端環境條件，且需達到低功耗和最小熱量產生，對於工業電腦設計是一大挑戰。本公司產品對於工業電腦需要克服的解熱源、寬電壓穩定問題及環境因素問題具有良好的解決方案，貼近客戶需求提供各種不同應用場景所需效能優異且具高穩定性的工業電腦，包括自動化生產、車載應用、機器視覺、安防監控等各種應用領域。除了滿足現有不同垂直市場的需求，我們也致力於開創更前瞻性的應用領域，如智慧交通、智慧監控、影像醫學、無人車駕駛及各項AI應用。相較其他傳統工業電腦公司，宸曜維持少量多樣的彈性優勢，做為全球邊緣運算工業電腦的先行者，不斷拓展Edge AI邊緣運算的理念，致力於設計與製造工業級嵌入式電腦與模組。

宸曜自創業以來專注於自有品牌之經營，並注重環保、人權、公司治理等各項社會責任議題，亦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積極推動永續發展政策，落實各項永續發展行動。未來將秉持誠信經營的精神，透過核心競爭力持續回饋社會。

最後，盼各位股東能秉持一直以來對宸曜的支持，持續給予經營團隊鼓勵與指教。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明和



總經理 高明和



會計主管 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寇惠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董事會所造送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賴子睿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七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宸曜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宸曜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宸曜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宸曜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宸曜集團之收入主要為工業電腦與週邊產品之銷售及服務收入，由於銷售客戶及交易數量眾多，且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宸曜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前十大銷貨客戶屬於關係人且交易金額重大者及新增為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收入進行分析、檢視重大新增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評估收入認列（包括銷售折讓及退回）會計處理之合理性、評估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檢視對客戶交貨條件，測試年度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存貨之相關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宸曜集團係依據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考量工業電腦受科技環境變化迅速及產業特性所影響，而具料件眾多之特性，因此存有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風險；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會計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不確定性，故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宸曜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評估存貨庫齡歸屬期間之正確性，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已按公司既定之會計政策、考量以往提列備抵存貨呆滯之情形，並依該資訊為基準與實際報廢損失比較，以分析其合理性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宸曜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宸曜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宸曜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宸曜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宸曜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宸曜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宸曜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鄧 欣 頤



寇 惠 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七 日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九))	\$ 450,185	25		480,939	4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 24,508	1		29,816	3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九))	23,710	1		82,904	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109,880	6		77,769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六)及(十九))	69,366	4		59,894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111,197	6		67,521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九))	7,830	-		5,95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071	2		19,762	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75,769	21		219,718	2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3,055	-		2,380	-	
1410 預付款項	12,743	1		11,17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十九)及(二十二))	14,645	1		18,54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十九)及八)	99,938	6		148,208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81	-		606	-	
流動資產合計	1,039,541	58		1,008,790	9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十九))	28,560	2		-	-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333,297	18		216,397	20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九))	48,621	2		-	-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643,313	36		11,762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十九))	476,609	27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9,035	2		48,060	4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3,655	-		3,00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2,194	1		11,880	1	2573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2,337	-		2,2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8,318	1		20,232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十九)及(二十二))	15,228	1		30,165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7,127	-		5,492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7,829	28		35,443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758,608	42		97,426	9		負債總計	831,126	46		251,840	23	
資產總計	\$ 1,798,149	100		1,106,216	100		權益(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3110	股本	256,171	14		255,591	23	
						3200	資本公積	339,072	19		337,139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7,996	4		67,50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283,393	16		191,591	17	
							保留盈餘合計	361,389	20		259,096	23	
						3400	其他權益	10,391	1		2,550	-	
							權益總計	967,023	54		854,376	7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98,149	100		1,106,216	100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字君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1,445,332	100	1,054,8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五)、(六)、(七)、(十一)及(十七))	818,033	57	599,302	57
	營業毛利	627,299	43	455,503	43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六)、(七)、(十一)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16,799	15	151,279	14
6200	管理費用	87,544	6	107,15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3,715	7	74,33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三))	1,519	-	(11,507)	(1)
	營業費用合計	409,577	28	321,258	30
	營業利益	217,722	15	134,245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13,209	1	5,074	-
7010	其他收入	1,937	-	1,84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838	1	(4,605)	-
7050	財務成本	(5,690)	-	(1,08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294	2	1,227	-
7900	稅前淨利	248,016	17	135,472	13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54,270	4	30,611	3
	本期淨利	193,746	13	104,861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41	1	(1,82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841	1	(1,82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841	1	(1,82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1,587	14	103,040	1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7.57		4.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7.50		4.4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6,356	119,058	49,680	234,909	284,589	4,371	634,374
本期淨利	-	-	-	104,861	104,861	-	104,8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21)	(1,8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4,861	104,861	(1,821)	103,0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825	(17,82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30,354)	(130,354)	-	(130,354)
現金增資	25,050	202,524	-	-	-	-	227,57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9,373	-	-	-	-	9,373
員工酬勞轉增資	360	5,640	-	-	-	-	6,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3,825	544	-	-	-	-	4,369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55,591	337,139	67,505	191,591	259,096	2,550	854,376
本期淨利	-	-	-	193,746	193,746	-	193,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41	7,8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746	193,746	7,841	201,58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491	(10,49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1,453)	(91,453)	-	(91,45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740	-	-	-	-	1,740
員工行使認股權	580	193	-	-	-	-	773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56,171	339,072	77,996	283,393	361,389	10,391	967,0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8,016	135,4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7,637	27,015
攤銷費用	4,417	2,2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519	(11,507)
利息費用	5,690	1,084
利息收入	(13,209)	(5,07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40	9,37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	17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996	(7,435)
租約修改利益	(26)	(22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789	15,5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1,099)	27,991
其他應收款	57	(1,702)
存貨	(156,051)	87,181
預付款項	(1,573)	(6,504)
其他流動資產	(939)	(3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6)	1,4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0,791)	108,1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653)	16,909
應付帳款	32,111	(10,279)
其他應付款	43,676	(24,917)
負債準備	675	(30)
其他流動負債	(225)	(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1,584	(18,3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9,207)	89,726
調整項目合計	(68,418)	105,2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9,598	240,702
收取之利息	11,279	4,188
支付之利息	(5,690)	(1,084)
支付之所得稅	(30,988)	(56,3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4,199	187,4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573	(82,90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7,712)	(11,45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49)	1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0,249	(150,212)
取得無形資產	(4,731)	(11,1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2,070)	(255,7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51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9,831)	-
租賃本金償還	(21,174)	(19,112)
發放現金股利	(91,453)	(130,354)
現金增資	-	227,574
員工執行認股權	773	4,3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3,315	82,47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02	8,3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0,754)	22,5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0,939	458,3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0,185	480,939

董事長：高明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宇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為工業電腦與週邊產品之銷售及服務收入，由於銷售客戶及交易數量眾多，且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前十大銷貨客戶屬於關係人且交易金額重大者及新增為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收入進行分析、檢視重大新增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評估收入認列（包括銷售折讓及退回）會計處理之合理性、評估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檢視對客戶交貨條件，測試年度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存貨之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考量工業電腦受科技環境變化迅速及產業特性所影響，而具料件眾多之特性，因此存有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風險；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會計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不確定性，故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評估存貨庫齡歸屬期間之正確性，並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已按公司既定之會計政策、考量以往提列備抵存貨呆滯之情形，並依該資訊為基準與實際報廢損失比較，以分析其合理性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鄧 欣 碩



寇 惠 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七 日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273,910	16	353,098	3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	17,026	1	24,152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	-	61,410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	108,500	6	75,822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二十))	24,484	1	25,790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91,465	5	51,909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七)、(二十)及七)	81,761	5	49,80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575	2	19,528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	7,377	-	3,20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031	-	1,869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23,644	19	194,922	1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二十)及(二十三))	11,950	1	15,022	1		
1410	預付款項	3,177	-	4,09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81	-	60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二十)及八)	98,711	6	148,116	1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二十))	28,560	2	-	-		
	流動資產合計	813,064	47	840,437	78		流動負債合計	287,488	17	188,908	18		
非流動資產：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	48,621	3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二十))	476,609	27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86,699	10	147,885	14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3,655	-	3,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641,245	37	9,54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599	-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2,910	1	39,988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二十)及(二十三))	11,475	1	25,34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2,194	1	11,880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2,338	28	28,34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16,486	1	17,879	2		負債總計	779,826	45	217,256	2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5,630	-	4,022	-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非流動資產合計	933,785	53	231,195	22	3100	股本	256,171	15	255,591	24		
						3200	資本公積	339,072	19	337,139	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7,996	4	67,50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283,393	16	191,591	18		
							保留盈餘合計	361,389	20	259,096	24		
						3400	其他權益	10,391	1	2,550	-		
							權益總計	967,023	55	854,376	80		
	資產總計	\$ 1,746,849	100	1,071,63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46,849	100	1,071,632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字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217,728	100	839,7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十二)及(十八))	<u>722,501</u>	<u>59</u>	<u>520,270</u>	<u>62</u>
	營業毛利	<u>495,227</u>	<u>41</u>	<u>319,511</u>	<u>38</u>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8,197	2	9,330	1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u>9,330</u>	<u>1</u>	<u>23,920</u>	<u>3</u>
	營業毛利	<u>486,360</u>	<u>40</u>	<u>334,101</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八)、(十二)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39,129	11	94,744	11
6200	管理費用	66,066	6	70,30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789	8	74,332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六(三))	<u>(218)</u>	<u>-</u>	<u>124</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305,766</u>	<u>25</u>	<u>239,504</u>	<u>29</u>
	營業利益	<u>180,594</u>	<u>15</u>	<u>94,597</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11,648	1	4,674	-
7010	其他收入	461	-	4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177	2	(1,811)	-
7050	財務成本	(5,486)	(1)	(823)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22,490</u>	<u>2</u>	<u>30,81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4,290</u>	<u>4</u>	<u>33,279</u>	<u>4</u>
7900	稅前淨利	234,884	19	127,876	15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u>41,138</u>	<u>3</u>	<u>23,015</u>	<u>3</u>
	本期淨利	<u>193,746</u>	<u>16</u>	<u>104,861</u>	<u>1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41	1	(1,82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7,841</u>	<u>1</u>	<u>(1,821)</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7,841</u>	<u>1</u>	<u>(1,821)</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1,587</u>	<u>17</u>	<u>103,040</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7.57		4.5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7.50		4.4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6,356	119,058	49,680	234,909	284,589	4,371	634,374
本期淨利	-	-	-	104,861	104,861	-	104,8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21)	(1,8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4,861	104,861	(1,821)	103,0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825	(17,82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30,354)	(130,354)	-	(130,354)
現金增資	25,050	202,524	-	-	-	-	227,57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9,373	-	-	-	-	9,373
員工酬勞轉增資	360	5,640	-	-	-	-	6,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3,825	544	-	-	-	-	4,369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55,591	337,139	67,505	191,591	259,096	2,550	854,376
本期淨利	-	-	-	193,746	193,746	-	193,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41	7,8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746	193,746	7,841	201,58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491	(10,49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1,453)	(91,453)	-	(91,45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740	-	-	-	-	1,740
員工行使認股權	580	193	-	-	-	-	773
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56,171	339,072	77,996	283,393	361,389	10,391	967,02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二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4,884	127,8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732	18,359
攤銷費用	4,417	2,25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18)	124
利息費用	5,486	823
利息收入	(11,648)	(4,67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40	9,3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2,490)	(30,818)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197	9,330
已實現銷貨利益	(9,330)	(23,92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996)	7,43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890	(11,7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836	8,4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956)	(16,706)
其他應收款	(2,421)	327
存貨	(128,722)	72,400
預付款項	918	(184)
其他流動資產	196	(2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9,149)	64,0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6,471)	15,504
應付帳款	31,988	(10,149)
其他應付款	39,554	(23,917)
負債準備	162	(3)
其他流動負債	(225)	(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5,008	(18,6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4,141)	45,439
調整項目合計	(89,251)	33,7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5,633	161,598
收取之利息	9,893	4,036
支付之利息	(5,486)	(823)
支付之所得稅	(31,099)	(37,2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941	127,5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933	(64,67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35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7,685)	(6,964)
存出保證金增加	(421)	(513)
取得無形資產	(4,731)	(11,19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0,249	(150,21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87)	1,480
收取之股利	-	15,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7,192)	(216,5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51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9,831)	-
租賃本金償還	(15,618)	(13,978)
發放現金股利	(91,453)	(130,354)
現金增資	-	227,574
員工執行認股權	773	4,3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8,871	87,61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2	(4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9,188)	(1,8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3,098	354,8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3,910	353,09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高明和

經理人：高明和

會計主管：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9,646,774
減：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調整數	
加：本期稅後淨利	193,745,76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9,374,576)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264,017,961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4.8元）	(123,480,614)
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每股配發0.5元）	(12,862,57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7,674,777

董事長 高明和



總經理 高明和



會計主管 石宇君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名稱	編號	A100-1004	制定單位	總管理處
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	版本	01	制定日期	2024.11.12
	頁次	3	修訂日期	

1. 制定目的：

用以確保本公司永續資訊揭露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促進本公司在永續發展方面的資訊透明度和符合相關法規與準則，並確保各項永續資料經妥善管理與安全保存。

2. 適用範圍：

2.1 永續業務活動：公司為達成永續經營與長期發展之目標、創造且提升企業價值，並兼顧公司利害關係人之期望，所從事的永續相關交易與活動。

2.2 永續資訊：反映組織永續活動和交易的資料或資訊，分為環境 (E)、社會(S) 和治理 (G)等 3 類，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永續相關揭露及永續報告書之資訊，且涵蓋公司於網頁揭露之永續相關資訊。

2.3 永續報導：編製與揭露永續資訊之作業流程，包含永續資訊之蒐集、記錄、處理、編製、調節、核准及發布等。

3.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永續資訊管理需與永續經營目標相連結，包含參考並選擇適用之架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永續議題，以確保相關資訊之揭露適當反映本公司之永續經營活動。

4. 權責單位：

4.1 董事會：負責監督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報的相關永續資訊的揭露政策和程序，定期審查和核准重大永續報告。

4.2 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負責如下幾項任務

4.2.1 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4.2.2 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4.2.3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4.2.4 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4.2.5 委員會下設立五個任務小組，包括：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社會公益小組、永續資訊揭露小組及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收集、分析和報告永續資訊，確保相關永續資訊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並制定和實施相關的內控措施。

4.3 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審查永續資訊的內控措施及其有效性。

5. 內部控制措施：

- 5.1 資訊蒐集、記錄及保管：確保所有永續相關數據來源的可靠性和合法性，使用標準化的數據蒐集工具和方法，執行各項永續活動而產生之文件往來資訊檔案，須由專人負責蒐集、核對或指派適當人員處理或保存。永續資訊不得分發給未經授權之人員，並應定期覆核及更新資訊可取得人員之名單。永續報導所需資訊應由各權責單位提供經部門權責主管適當審閱後之資訊。
- 5.2 資訊分析、處理及編制：處理永續報導資訊時，應依適用法令、準則、架構、公司規定作業流程及格式、報導期限等，執行所負責業務之資訊處理作業並記錄該資訊符合之法令及準則資訊，並經各部門權責主管做適當審閱。
- 5.3 資訊保護與保管：各項永續資訊，含資料、報告、底稿、文件及表單等須由權責單位專人妥善保管並建檔管理，另須採取適當的技術和管理措施保護永續資訊不被未授權的訪問、更改或破壞，並且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審查和風險評估。永續資訊權責人員之異動及離職應執行保管資訊移交。資訊保管年限原則上至少為五年，依適用法規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5.4 資訊發布：負責年報、永續報告書、溫室氣體盤查等永續報導資訊發布之權責單位，應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與內容，於規定期限內依指定機構或網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告及申報作業。
- 5.5 資訊確信與查證報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標準，準確、完整地披露永續相關資訊，並定期發布永續報告且須確保報告內容的透明度和可靠性，編製完成之永續資訊或報告書，如有相關法令規定要求，則應依時程送交第三方驗證單位進行評估、查證或確信。

6. 控制重點：

- 6.1 永續資訊由授權之專人負責收集，並取得合適之資訊。
- 6.2 處理永續資訊應遵循適用之法令準則及規定，並核實數據記錄和處理的準確性，包括數據來源的可靠性和處理過程的正確性。
- 6.3 永續資訊應有妥善之保管，至少保存五年以上。
- 6.4 永續資訊的揭露及公告申報是否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行業標準及公司政策。

- 6.5 報告書內容是否涵蓋所有必要的永續發展指標和資訊，並符合相關法令準則及標準規定，並於期限內申報。
- 6.6 是否依據法規取得第三方查驗等相關確信資料。

7. 監督與改進：

- 7.1 內部稽核：內部稽核部門應定期審查本控制作業的執行情況，根據稽核結果和反饋意見，持續改進永續資訊管理的內控措施。
- 7.2 反饋機制：建立員工反饋機制，持續檢視和改進永續資訊管理中的問題。
- 7.3 教育宣導：應對本作業程序之適用對象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 8.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第三條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略)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略)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依照法令同步修正。
第八條 董事會參考資料、列席人員與董事會召開 (略)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八條 董事會參考資料、列席人員與董事會召開 (略)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u>於當日</u>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依照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十一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996號令同步修正。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五項規定。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五項規定。 <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第三項規定。</u>	依照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十一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996號令同步修正。
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訂定於中華民國110年6月25日，修訂於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	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訂定於中華民國110年6月25日，<u>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u>	新增修訂日期。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身分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含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 或法人名稱	獨立董事任期達 三屆之理由說明
1	董事	高明和	交通大學 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宸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Neusys Technology America, Inc. 董事 蓮德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Neusys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Managing Director 凌華科技(股)公司量測與自動化產品事業處 副總經理 安捷倫科技(股)公司自動化測試事業群大中國區 副總經理 惠普科技(股)公司自動化測試事業群業務開發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2	董事	胡正濤	台灣大學 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台灣大學 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 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宸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SYSTEM INNOVATION ENTERPRISE LTD. 董事 君揚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立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宸曜科技(股)公司 營運長 凌華科技(股)公司量測與自動化產品事業處 資深研發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3	董事	倪浩然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學士	宸曜科技(股)公司產品企劃處暨產品研發處暨產品技術服務處 副總經理 INNOVATION PATH INT'L LTD. 董事 凌華科技(股)公司量測與自動化產品事業處 產品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4	董事	陳明鴻	中正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宸曜科技(股)公司產品技術服務處 資深協理 宸曜科技(股)公司產品研發處 資深協理 捷思睿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凌華科技(股)公司量測與自動化產品事業處 研發副理	不適用	不適用
5	董事	徐達仁	成功大學 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成功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八貫企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宸曜科技(股)公司 業務協理 速連通訊(股)公司 執行副總 安捷倫科技(股)公司 資深協理	不適用	不適用
6	獨立董事	陳志成	交通大學 電子研究所博士 交通大學 電子研究所碩士	英屬開曼群島商意騰科技(股)公司 董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業創新學院 客座教授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聯發科技(股)公司 1.數位電視事業部本部 總經理 2.計算機系統技術本部 總經理 3.計算與人工智能本部 總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7	獨立董事	郭耿聰	台灣大學 商學研究所碩士(EMBA) 台灣大學 電機研究所碩士	Digital Doctor Pvt. Ltd. CEO Dixon Technologies Ltd 獨立董事 新代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國立台灣大學「領導學程」 兼任教授 聯發科技(股)公司印度子公司 總經理 美商科林研發(股)公司 副總裁暨台灣區總經理 聯華電子(股)公司 行政長 惠普科技(股)公司品質暨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序 號	身 分 別	姓 名	學 歷	經 歷 (含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 或法人名稱	獨立董事任期達 三屆之理由說明
8	獨立董事	范銘祥	台灣大學 法律研究所經濟法組碩士 清華大學 工業工程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 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阿比特電子科技(股)公司 法務處長 創律國際法律事務所 律師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 律師	不適用	不適用
9	獨立董事	賴子睿	台灣大學 會計系學士	久正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 委員 熱映光電(股)公司 財務長 元大證券承銷部 副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員	不適用	不適用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名董事候選人兼職明細表

序號	身分別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名稱及職務
1	董事長	高明和	蓮德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	董事	胡正濤	君揚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3	董事	陳明鴻	捷思睿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4	董事	徐達仁	八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5	獨立董事	陳志成	英屬開曼群島商意騰科技(股)公司 董事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業創新學院 客座教授
6	獨立董事	郭耿聰	Digital Doctor Pvt. Ltd. CEO Dixon Technologies Ltd 獨立董事 新代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國立台灣大學「領導學程」 兼任教授
7	獨立董事	范銘祥	阿比特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務處長 創律國際法律事務所 律師
8	獨立董事	賴子睿	熱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第十九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十九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u>5%</u> 為員工酬勞， <u>其中分配予基層員工不低於 25%</u> 、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因應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規定，修改原員工酬勞比例及新增基層員工酬勞比例。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099 年 07 月 09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08 月 20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6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05 月 21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7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08 月 31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106 年 03 月 03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30 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05 月 06 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05 月 14 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06 月 17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02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099 年 07 月 09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08 月 20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6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05 月 21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7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08 月 31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106 年 03 月 03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30 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05 月 06 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05 月 14 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06 月 17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02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 <u>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4 日。</u>	新增修訂日。